

療疾、判案與悟道：明清自撰年譜中的夢 兆經驗與異人遭遇

林宜蓉*

披覽明清時期諸多自我表述的文獻，除了著眼文人為何書寫自我之外，更留意其存在處境倘遭逢認同危機時，如何透過文藝再現之多元形式，重構其存在意義、銘刻自我認同的領土疆界、勾勒期待的生命型態，從而確立其主體性與存在座標。本文獨鍾「另類」的自傳書寫——自撰年譜，作為探討的核心文獻，並由此留意到明清文人在回顧過往時，刻意寫入一生中特殊的夢兆經驗與異人遭遇。這意味著：說話者對於攸關未來的徵兆與預言，其應驗與否，具有高度的興趣，並且深信此中必然隱含生命奧義的玄機。這類「夢兆—夢驗」以及「異人預言—未來應驗」的敘述模式，係透過前因後果的敘述模式加以縮聯密合，再佐以嘖嘖稱奇烘襯，繼以闡論隱含之生命意蘊。無論虛實真假，研究者可由此察知文人面對「夢兆經驗」與「異人遭遇」的積極態度——亟欲透過自撰年譜之書寫，詮釋「徵兆」與「意義」兩端所飽含之諸多可能。本研究或可管窺豹斑地揭示，明清時期文人關切內在深度體悟的文化氛圍與時代基調。

關鍵詞：明清、自撰年譜、疾病、夢兆、異人

*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副教授；Email: 011ong99@ntnu.edu.tw。